峨眉山市“十四五”城乡人居环境规划

峨眉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9月

目 录

[一、现状基础与形势展望 3](#_Toc73130945)

**[（一）“十三五”主要成就](#_Toc73130946)** [3](#_Toc73130946)

**[（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存在的主要问题](#_Toc73130947)** [10](#_Toc73130947)

**[（三）“十四五”形势与展望](#_Toc73130948)** [12](#_Toc73130948)

[二、总体要求 12](#_Toc73130949)

**[（一）指导思想](#_Toc73130950)** [12](#_Toc73130950)

**[（二）基本原则](#_Toc73130951)** [13](#_Toc73130951)

**[（三）发展目标](#_Toc73130952)** [15](#_Toc73130952)

[三、主要目标与指标 15](#_Toc73130953)

**[（一）主要目标](#_Toc73130954)** [15](#_Toc73130954)

**[（二）主要指标](#_Toc73130955)** [16](#_Toc73130955)

[四、重点任务 17](#_Toc73130956)

**[（一）筑牢人居环境生态安全屏障](#_Toc73130957)** [17](#_Toc73130957)

**[（二）大力提升城市住房保障水平](#_Toc73130958)** [20](#_Toc73130958)

**[（三）持续完善城乡综合交通体系](#_Toc73130959)** [23](#_Toc73130959)

**[（四）强化市政基础设施支撑保障](#_Toc73130960)** [25](#_Toc73130960)

**[（五）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_Toc73130961)** [29](#_Toc73130961)

**[（六）系统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品质](#_Toc73130962)** [31](#_Toc73130962)

**[（七）稳步提升城乡建筑工程品质](#_Toc73130963)** [36](#_Toc73130963)

**[（八）不断提高城乡综合治理能力](#_Toc73130964)** [37](#_Toc73130964)

[四、保障措施 39](#_Toc73130965)

**[（一）加强组织实施](#_Toc73130966)** [39](#_Toc73130966)

**[（二）加强资金保障](#_Toc73130967)** [39](#_Toc73130967)

**[（三）强化土地保障](#_Toc73130968)** [40](#_Toc73130968)

**[（四）加强人才建设](#_Toc73130969)** [40](#_Toc73130969)

**[（五）强化监督建管](#_Toc73130970)** [40](#_Toc73130970)

**[（六）强化宣传动员](#_Toc73130971)** [41](#_Toc73130971)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我市全面落实国、省战略部署和乐山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加快实现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节点崛起，全面建成绿水青山典范城市的关键时期。为指导全市城乡人居环境建设，支撑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明确新时期全市城乡人居环境建设的总体思路和重点任务，根据《中共峨眉山市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和《峨眉山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特编制《峨眉山市“十四五”城乡人居环境规划》。

一、现状基础与形势展望

**（一）“十三五”主要成就**

“十三五”期间，我市城乡人居环境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城乡人居环境持续改善。围绕“打造绿水青山典范城市”总体定位，重点开展了“建设世界重要旅游目的地核心区、培育优势产业集群、品牌提升、社会治理、环境提升、乡村振兴、走进群众”七大专项行动，深入推进全市补短板、破瓶颈、强功能、惠民生、增活力，持续提升城乡宜居水平。

**1. 生态环境持续提升**

“十三五”期间，认真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坚定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严格落实主体功能区规划，严守生态保护红线，上榜中国最具绿意百佳县市，成功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目前峨眉山市共建成国家级生态乡镇10个，13个乡镇通过升级生态镇乡的核查和命名。“十三五”期间，我市深入实施“四大生态工程”，不断优化全域生态环境；实施“生态补水”工程，启动“引青（衣江）进峨”、“引大（渡河）进峨”，解决我市水资源季节性短缺，恢复水生态；实施“生态搬迁”，有序引导峨眉山景区群众搬迁下山，完成4563人生态搬迁，占景区人口的23%、中高山区人口的38%，还原景区生态；实施“生态植绿”，深化“绿秀峨眉”行动，新增营造林20.44万亩，森林覆盖率达63.54%；实施“生态保护”，统筹打好污染防治“八大战役”，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扎实推进，大力强化秸秆禁烧，积极推进煤改气，2020年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338天，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强化水生态保护，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治理。

“十三五”期间，我市全面实施小流域“水清工程”，开展了峨眉河等流域的水环境综合治理，启动峨眉河第三期综合整治项目，开展黑臭河治理工作，实施饮用水水源环境安全工程，开展了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规范化建设，目前峨眉山市城镇和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达到100%。积极推进城市雨污分流，峨眉河、临江河均满足规定的水质类别要求，峨眉河上游水质稳定达标，12条主要河流37个监测断面水质均达到或优于III类水质标准，水质保持稳定。

**2、住房条件明显改善**

城镇保障房建设和农村危房改造深入推进。深入推进安居工程建设，开展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以及公租房建设，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保障体系日趋完善。“十三五”期间，全市累计累计改造危旧房棚户区13690户，建成安置房6735套，安置群众6873户，顺利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实施老旧小区改造2个，惠及群众306户。向1681户低收入家庭发放了租赁补贴338.24万元，公租房实物配租保障2591户。5%的城镇常住人口家庭享受了住房保障。严格按照“两级审核、两级公示”的工作程序，确保分配公平。实施农村危房改造提升1345户，对建档立卡贫困户、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和贫困残疾人家庭4类重点对象农村危房进行集中改造，切实改善群众住房条件，不断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实施易地扶贫搬迁1500人，修建搬迁住房3.75万平方米，发放搬迁补助资金2521万元，为搬迁户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总投资超过5000万元，为脱贫攻坚成效添上了浓墨重彩的一笔。

**3.基础设施提档升级**

“十三五”期间，全市城乡基础设施快速发展，优化基础设施布局和结构，服务能力和保障水平持续提高。

**交通出行更加便捷。**“十三五”期间，我市主动融入乐山建设四川综合交通次枢纽，突出“南向”“东向”，辐射南部山区，推动乐峨同城，打造“大峨眉”交通体系。全面强化对外对内大通道建设，深入实施国省县乡道改造提升工程，打通乡村振兴“毛细血管”，加快“四好农村路”建设。“十三五”期间，成昆铁路成峨段、峨汉高速峨眉段、嘉峨大道、木太路建成通车，成昆铁路峨米段、连乐铁路有序推进，累计新（改）建县乡道路64.5公里、通村通组公路200公里。截至2019年底，全市境内公路通车里程2605，其中高速公路2条35公里、国道1条65公里、省道2条34公里、县乡道20条152公里（含嘉燕路峨眉段3公里）、专用道路10条23公里、村组道路2311公里（其中村道514公里）。切实贯彻公交优先策略，积极推进城际、城市、城乡、农村客运四级网络有序对接，促进公共交通向乡村地区延伸，扩大公共交通覆盖面，目前，全市共有汽车客运站14个，对外客运线路39条，客运里程12248公里，境内班线19条，客运里程2282公里，城区公交汽车线路13条，运营总里程达120公里。截止2019年底，全域道路网密度为2.215公里/平方公里，中心城区人均道路用地指标为22.89平方米/人，同时，率先在乐山市实现农村道路硬化“村村通”，并被认定为四川省“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城乡综合交通网络愈发完善，居民出行品质不断提高。

**供水供气逐步完善。**城乡供水能力显著增强，新建供水规模1.68万吨/日，新建供水管道400公里。2019年，全市年总供水量4257万m3，现有供水管线约1000公里。全市共计有4座给水厂，分别为峨眉二水厂（规模3.0万立方米/日）、峨眉三水厂（规模7.5万立方米/日）、燕岗水厂（规模0.3万立方米/日）、白果水厂（规模0.2万立方米/日）。“十三五”期间，三水厂取水口迁建工程、第二水厂改扩建工程建成运营，累计解决3.3万人安全饮水问题。目前，我市12条主要河流37个监测断面均达到或优于Ⅲ类水质标准，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燃气设施建设加快发展，2020年，全市年供气量6500万方，输气主干管线400余公里，供气能力25万方/天，截至2020年底，有民用户约14万户、工商业用户约2500户。

**水环境持续改善。**实施流域综合整治，“十三五”期间，我市坚持“景区—平坝—山区”分区推进，积极推进峨眉河上游、临江河上游源头好水水质维护，因地制宜实施峨眉河、临江河下游及茅杆河水质不达标区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实施粗石河、长滩河、双福河、赶山河、冷水河、张沟、后河等河道清淤疏浚工程，以峨眉河（绥山段）、长滩河、付耳河、东湖、大林沟水库、峨秀湖、观音岩水库、徐湾水库为重点，按照“一河一策”的原则，协力推进全市流域整治，综合实施流域截污、绿化、清淤等工程，严格沿江企业废水污染总量控制。逐步消除城市黑臭水体，以“饿涝堰”、“茅草堰”为重点，推进城市建成区黑臭沟渠综合整治，开展沿河截污工程建设。城乡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显著提升，截至2019年，城镇乡水处理能力达到8.56万吨/日，截污管网共396公里，全市共建成1座城市污水处理厂、5座集镇污水处理站，其中符溪镇、黄湾镇、桂花桥镇、绥山镇4个镇和胜利、峨山2个街道办污水接入城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高桥镇、罗目镇、九里镇3个镇污水接入乐都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龙池镇、大为镇、双福镇、龙门乡各建成污水处理站1座。全市集镇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所有污水处理厂（站）均达到最新排放标准要求。

**排水防涝有效整治。**“十三五”期间，雨污分流工程持续推进，老城区雨污分流二期工程有力推进，名山路、饿涝堰、麻门堰、花秋堰等11条堰渠雨污分流工程陆续完成，城区内涝治理工作取得明显成效。海绵城市建设同步推进，综合采取“渗滞蓄净用排”等措施，有效应对城市内涝，进一步提升城市排水防涝能力，保障城市安全运行。

**环卫质量持续提升。**城乡生活垃圾已经全部实现统一收运和集中处理，城乡一体的环卫管理和运行机制正在“村收集、镇运输、县处理”模式的基础上不断发展和完善。全市辖区内镇（乡）的生活垃圾全部通过垃圾压缩车、压缩中转站等设施转运至峨胜水泥窑（CKK项目）集中处理，日处理生活垃圾达到330余吨，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已达到100%。公共厕所持续完善，以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生态文明城市为契机，通过“厕所革命”，城区部分公厕焕然一新，成立专班、广泛动员、因地制宜逐步消除农村旱厕，因地制宜采取“接入城镇管网、集中污水处理、散户治理”三种模式推进农村“厕污共治”，同步推进了农村公厕建设，完成新(改)建行政村、集镇、集镇市场、乡村旅游点等公厕154座，实现了行政村公厕全覆盖，进一步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水平，改善农村生活条件。

**4.文化特色逐步彰显**

“十三五”期间，持续推进全域历史文化资源的挖掘与保护，加强全域文物保护、遗址保护，强化历史地段、历史建筑、历史文化名镇以及传统村落等历史文化资源的保护利用，持续推进省级历史文化名镇罗目古镇的整体保护，罗目镇青龙社区入选中国传统村落，普兴乡福利村入选四川省传统村落名录，符溪镇入选第一批省级特色小镇名单，建成特色村落5个、幸福美丽新村143个。

**5.治理能力不断增强**

“十三五”期间，我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积极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城乡治理综合化、精细化水平不断提升，结合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共建共治共享的理念和方法探索日趋成熟，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提升。

**（二）城乡人居环境建设存在的主要问题**

1.**园林绿化水平有待提高**

截止2021年底，城区人均绿地与广场用地面积为13.22㎡/人，达到国家建设“宜居城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指标≥10㎡/人标准，但城市绿地系统布局不合理，绿地分布零散不成网络，老城区增加绿化用地规模的压力较大。乡镇级生态环境建设水平低，公园绿地建设严重不足。园林绿化品质不高，园林绿化建设还处于“增绿量”阶段，尚未达到“出精品”的水平。

**2.住房供应体系有待完善**

住房市场和住房保障两个体系衔接不够，房地产市场长期存在“售卖一条腿长、租赁一条腿短”现象，住房租赁市场不成熟不规范，住房保障方式市场化程度不高，对新市民覆盖有待加强。需进一步提高规划、设计、施工、配套统筹管理能力，加强科技创新，全面提升住房建设质量。物业服务理念总体滞后，管理方式粗放，服务内容和质量与人民群众的要求还有较大差距，基层综合治理效应尚未充分显现，体制机制建设仍然有待创新突破。

**3.基础设施支撑保障能力仍需加强**

**设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城乡基础设施规划建设系统性不强，区域之间基础设施建设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市域东北部片区基础设施建设比较完善，基础设施配置数量、密度和质量均较高，而南部山区基础设施建设相对落后，道路等级低、路网密度低，尚未成环成网，有部分断头路，水、电、气等基础设施支撑不足。

**设施建设还需提升。**部分基础设施存在建成时间长、设计标准偏低等问题，设施运行效率不高。供水管网改造有待推进，供水企业应急处置能力不足；污水处理方面仍存在雨污合流、错接混接等现象；市政设施供给尚存“最后一公里”短板，出行难、停车难等问题依然存在，地下管线建设标准不高，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设备有待更新，城市市容特色还不明显，街容序化、美化、亮化程度还不够高。

**4.特色风貌营造不足**

历史文化保护工作中，尚存在历史文化资源挖掘不充分，保护传承体系不健全等问题，历史文化特色对城市特色风貌营造未形成应有的支持。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工作主要集中保护文保单位，缺乏从整体到局部、从本体到周边环境的整体性保护，缺少对历史文化线路、历史文化街区、传统风貌建筑、工业遗产的保护和利用，历史文化遗产活化利用不够，保护资金投入不足。

**5. 长效治理体系不够健全**

城市管理体制机制仍待完善，数字化建设发展有待加强，城市道路、园林绿化、市政设施等城市管理的数字化监控体系以及市民投诉平台建设有待搭建完善，设施协同建设与市场化运维、全要素保障等机制有待健全。

**（三）“十四五”形势与展望**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将“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纳入6个“新目标”之一，对“十四五”期间的重点任务和举措进行了战略谋划。人居环境的改善是解决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需要，是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向往需求的需要，是我市建设高品质生活宜居地的需要，为“十四五”期间住建事业发展提供了大方向。

“十四五”时期，我市将站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新起点上，认真践行新发展理念，新型城镇化推进突出以人为核心，新型城镇化与乡村振兴不断推进，住房、交通、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供给责任加重，城乡建设需要顺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环境和幸福生活的新期待，构建政府、市场、社会合力推进的体制机制，推动城乡人居环境的高质量发展。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乡建设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省委和乐山市委决策部署，坚定“137”发展总体思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将创造优良城乡人居环境作为中心目标，按照民生优先、共同富裕、生态宜居、文明包容、安定和谐的基本思路,实施城乡人居环境建设行动,优化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扩大优质公共服务供给,推行绿色生活方式,提高城乡综合治理能力,维护社会稳定安全,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持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二）基本原则**

**1. 以人为本、全民共享**

增进民生福祉是城乡发展的根本目的。按照绿色循环低碳的理念，着眼于解决影响人民生活质量、重点损害群众健康的突出人居环境问题，为城乡群众提供更优美的生态环境、更舒适的居住条件、更齐备的服务设施、更便利的生活空间，推动城乡人居环境可持续发展。

**2.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

生态环境是人类生存和城乡发展的根基。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决走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城乡人居环境建设新路，保护好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优化生态、生产、生活空间，构建连通的城乡生态绿地系统，让城市融入大自然。提高城乡生态环境质量，持续优化产业布局和转型升级，推动生态价值转换，营造新经济消费场景，创造和新增群众就业岗位，推动城乡人居环境高质量发展。

**3. 传承文脉、彰显特色**

文化是城市发展的灵魂，历史是城市发展的底蕴。坚持“文化自信”的理念，将保护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延续城市历史文脉，作为城乡人居环境建设的核心主题，保护好前人留下的城乡文化遗产，结合历史传承、乡村振兴、区域文化、时代要求，探索适宜国情的、特色彰显的城乡人文环境营造模式，突出城乡的地域风貌特色，提升城市品位，留存乡土记忆。

**4. 统筹规划、系统提升**

做好顶层设计，把人居环境作为“有机生命体”，把全生命周期管理理念贯穿城乡人居环境建设的全过程各环节，加强各项工作的协调衔接，增强规划的系统性、整体性，整合各类资源，调动各方力量，瞄准薄弱环节、突出建设重点，促进人居环境品质的全面提升和均衡发展。

**5. 开放协调、共同缔造**

社会治理是城乡协调发展的重要保障。坚持“公众参与、共同缔造”的理念，坚持共治共管共建共享的“四共”原则，调动人民群众参与城乡人居环境建设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集聚社会正能量，提升城乡综合治理能力，加快推动政府、社会、群众各方力量同心同向行动，共同缔造开发、协调、科学、精细、智慧的城乡人居环境建设和治理模式。

**（三）发展目标**

坚持城乡融合发展，尊重城市和乡村发展的客观规律，协同推进新型城镇化战略和乡村振兴战略，以缩小城乡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为目标，探索差异化的城乡发展路径，不断优化城乡要素自由流动、平等交换和公共资源合理配置，加快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全面融合、共同繁荣的新型城乡关系，整体提升城乡人居环境水平，促进城乡协调融合的高质量发展。

全面实施城乡人居环境建设行动，要坚持以人为本，完善公共基础设施和服务功能，要坚持彰显特色，保护传承历史文化和风貌特色，要坚持民生优先，强化城乡安全韧性保障，落实生态保护红线有关规定，系统治理山水林田湖草生态环境，强化生态环境保护，实现生态优良、住房安居、出行便捷舒适、设施全面补齐、公服提标扩面、特色文化彰显的城乡人居环境总体目标，共同缔造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

三、主要目标与指标

**（一）主要目标**

主动衔接健康中国、新型城镇化与乡村振兴战略，以全市新型城镇化发展布局和城乡融合要求为引领，统筹人居环境建设各领域纵向到底、横向融合，推动城乡人居环境系统改善、促进城乡交通设施互联互通、推进城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构建城乡联防联控的防灾设施、实现城乡公共服务并轨发展、打造交融兴盛的城乡自然人文环境，全力推动城乡人居环境的高质量发展，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和安全感。

到2025年，全市城乡人居环境建设的路径与动力机制基本形成，城乡人居环境治理体系不断完善，城乡人居环境品质显著提升，初步总结一些特色与成功经验，力争成为四川省人居环境建设示范市县。

到2035年，全市城乡人居环境建设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目标基本实现，形成协调、统筹、融合的人居环境格局，城乡人居环境得到全面提升，争创成为全国城乡人居环境建设示范市县。

**（二）主要指标**

**城镇人居环境建设主要指标**

|  |  |  |  |
| --- | --- | --- | --- |
| **类别** | **指标名称** | **2025年目标** | **指标属性** |
| **宜居健康** | 1.城镇常住人口住房保障覆盖率（%） | 5.5 | 约束性 |
| 2.全省新增商品房供应（平方米） | 3-5亿 | 预期性 |
| 3.建成区道路路网密度（公里/平方公里) | 6.5 | 预期性 |
| 4.小学覆盖率（%） | 95% | 预期性 |
| 5.百名老人拥有机构养老床位数（张） | 4.5 | 预期性 |
| 6.万人拥有医院床位数（张） | 60% | 预期性 |
| 7.人均拥有公益性文化设施用地面积（平方米） | 0.8 | 预期性 |
| 8.人均体育场地面积（平方米） | 1.6 | 预期性 |
|  |
| **绿色生态** | 9.绿色建筑占比（%） | 城镇民用建筑全部执行绿色建筑标准 | 预期性 |
| 10.绿色出行比例（%） | 70% | 预期性 |
| 11.每万人绿道长度（公里） | 1.2 | 预期性 |
| 12.城市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 | 90 | 预期性 |
| 13.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平方米） | 18.5 | 预期性 |
| 14.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占比（%） | 85% | 约束性 |
| 15.城市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 | 60% | 约束性 |
| 16.城市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 35% | 预期性 |
| 17.可再生能源消费比重（%） | 13% | 预期性 |
|  |
| **安全韧性** | 18.人均避难场所面积（平方米） | 2 | 约束性 |
| 19.城市建成区严重影响生活秩序的易涝积水点消除比例（%） | 100% | 约束性 |
| 20.城市每十万人年度较大建设事故发生个数（个/十万人） | 较2020年下降10%以上 | 约束性 |
|  |
| **智慧高效** | 21.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覆盖率（%） | 90% | 预期性 |
| 22.地级以上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覆盖率（%） | 60% | 预期性 |
|  |
| **人文特色** | 23.历史建筑测绘建档率（%） | 100% | 预期性 |

**乡村人居环境建设主要指标**

|  |  |  |  |
| --- | --- | --- | --- |
| **类别** | **指标名称** | **2025年目标** | **指标属性** |
| **生活舒适** | 1.农村危房改造率（%） | 100% | 预期性 |
| 2.乡村公交线路覆盖率（%） | 100% | 预期性 |
| 3.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100% | 预期性 |
|  |
| **生态良好** | 4.村庄生活污水治理率（%） | 50% | 预期性 |
| 5.行政村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处置体系覆盖率（%） | 50% | 预期性 |
| 6.秸秆综合利用率（%） | 90% | 预期性 |
|  |
| **乡愁记忆** | 7.新增特色风貌塑造村（个） | 6 | 约束性 |

四、重点任务

**（一）筑牢人居环境生态安全屏障**

**1.构建全市“一片四带五线多点”的生态安全格局**

树立“山水林田湖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的理念,立足生态本底，加强底线管控，构建峨眉山市“一片四带五线多点”的生态安全格局。“一片”位于峨眉山西南丘陵山地区域，包括峨眉山风景区在内的重点生态区，土地利用方面林地和牧草地占主导，是全市生态安全的基础屏障；“四带”沿峨眉河、临江河、龙池河、大渡河四条河流沿线保护带，进行污染防治及生态敏感区的保护；“五线”沙溪河、大溪河、赶山河、虎溪河、双福河五条主要支流，重点进行水污染防治、水源涵养，加强流域综合治理的同时处理好与城乡风貌、全域旅游的关系；“多点”包括市域内的林场、湿地、水库库区等，主要对这些生态敏感区进行环境保护，严格限制城市开发活动。

**2. 强化森林资源保护与恢复**

全面落实保护森林资源目标责任制，认真执行和落实森林资源管理法规政策，实现森林面积、森林蓄积“双增长”发展目标。继续实施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和退耕还林工程，加强森林资源管理，对全市林地进行功能划分和等级划分。加快古树名木资源调查、保护、挂牌工作。

**3. 加强全域生态保护与修复**

依托“山水林田湖生命共同体”的自然格局，深化拓展生态植绿、生态搬迁、生态修复、生态补水“四大生态工程”，增强生态系统功能，以“保山、护林、治水、控污、优地”为修复整治目标，突出自然与人文的结合，建设以生态为核心的特色旅游城市。全方位开展“绿秀峨眉”行动，深入推进生态修复地覆土复绿、闲置撂荒地复栽复种、工矿废弃地高效利用、交通关键点增绿添彩“四大行动”，力争到2025年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42%。大力实施水土流失治理、土地综合整治、矿山生态修复、地质灾害治理等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水土保持动态监测网络和监管能力建设，提升水土流失防治水平。严厉打击各类破坏生态行为，依法保障生态系统完整和生态链安全。严格落实《峨眉山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保护条例》，有序引导群众生态搬迁，实现从景区到城区、从山上到山下、从散居到聚居，做好峨眉山世界遗产保护和展示利用。统筹河湖岸线及水资源保护，大力推进水秀峨眉建设，全面落实“河（湖）长制”，深入推进河湖水生态涵养修复工程，切实提升水生态质量。持续推进城市生态治理，建设湿地公园、绿廊绿道等。充分发挥“引青进峨”生态功能，加快推进嘉峨片区水资源配置项目建设和城市堰渠“去暗复明”，建设峨眉河、虎溪河、赶山河“三河六岸”滨水走廊、生态湿地，彰显峨眉灵动水韵。

|  |
| --- |
| **专栏1城市生态修复和功能完善**2025年，城市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修复，城市病得到有效治理，城市宜居性显著提升。推进城市生态修复和功能完善工程。继续推进“引青进峨”河湖库连通工程（二期），实施峨眉河生态补水工程，实施峨眉山市森林质量提升工程，实施龙池湖生态修复工程，实施高桥镇矿山生态修复工程，实施峨眉山市城市河渠水系生态修复建设工程，开展泥溪河、双福河、冷水河、长滩河、赶山河综合治理，对茅杆河上游、泗溪沟、龙池湖等进行生态修复和整体整治提升。 |

**（二）大力提升城市住房保障水平**

**加强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充分发挥公租房兜底作用，对符合条件的特困人员、城镇低保、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实施全面保障。货币补贴和实物保障并举，实施分类别、分层次保障，明确补贴保障范围，科学设置准入条件，分档设置补贴标准。将保障对象、租赁房屋纳入“两张清单”，规范公租房租赁补贴管理，健全进入退出审核监管机制，加快信用体系建设。大力发展政策性租赁住房。加强政策支持引导，调动市场主体参与的积极性，促进要素的市场配置。科学确定规范标准，调动企业的积极性，在符合规划、安全和环保等条件下鼓励利用闲置房屋纳入房源清单，多渠道扩充房源，建立政策性租赁住房房源清单。建立保障对象清单，包括保障对象身份信息、所属群体等要素信息。加快形成标准动态调整机制以及保障对象的进退审核监管机制。

**扎实推进棚户区、老旧小区与危旧住房改造。**组织开展棚户区、老旧小区和危旧房调查摸底，全面掌握基础数据。有序推进建城区内集中成片棚户区改造，实施万年西路片区、三台山街片区两个棚户区改造，就地安置当地居民。全面推进2000年以前建成和部分2001年之后建成的老旧小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要统一规划、统筹实施，梳理老旧小区，建立项目库，制定年度计划，划定改造单元，到2025年，基本完成全市2000年底前建成的493个老旧小区的基础性改造；以小区市政设施基础修缮、建筑加固、内外道路联通为主，完善小区消防、安全等基础设施，完善与提升小区公共配套设施，改善公共空间环境品质与风貌，增加小区职能管理设施。加快改造危旧住房，推动实现城市有序更新。探索老旧小区改造的新途径，争取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试点经验，恢复老城区功能和活力。

**完善居住社区配套设施。**深入开展居住社区建设补短板行动，对照《四川省完整居住社区建设标准》，因地制宜开展城市评估、制定行动计划。结合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等城市更新改造工作，充分利用存量资源补齐既有居住社区公共服务设施、市政基础设施、道路交通和公共活动空间等建设短板，确保新建住宅项目同步配建各类设施，推动建设安全健康、设施完善、管理有序的完整居住社区。加强居住社区无障碍环境建设和改造，推进有条件的地区结合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加装电梯，城镇新建居住小区同步建设配套的无障碍设施，打造宜居环境。

**全面提高社区居住品质。**提高规划设计水平，合理控制规划指标，创造舒适的居住生活环境。提升居住社区建设质量，大力推动生态小区创建，严格执行法定建设程序和工程建设标准，加强全过程质量管理，积极推进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强化居住区各项配套设施建设和交付使用管理。按照“一次规划、按需实施、确保基本、逐步完善、远近结合、统筹兼顾”的原则，统筹推进。推动适老宜居社区建设，新建居住区要充分考虑适老化需求。老旧小区改造要充分考虑老年人需求，进行设施和环境的适老化改造。

**提升居住社区服务和管理能力。**推动物业服务转型升级。提高物业管理覆盖率，推动物业企业建立物业管理服务平台，大力推进线上线下社区生活服务，发展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精准化满足居民多样化多层次社区服务需求。加快推进智慧社区建设，建立智慧社区数据平台，对接数字家庭平台，加强智能安防设施建设，实施社区公共设施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逐步实现全市社区综合服务一张网。完善居住社区管理体制机制，推进城市管理进小区，打通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将物业管理融入基层社会治理体系。

**强化社区自治能力。**引导各住宅小区成立业主委员会，帮助各住宅小区自治管理。完善社区居民自治制度，健全社区居民代表会议制度和社区听证会制度，切实保障居民的选举权、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充分调动居民参与社区建设的积极性。

|  |
| --- |
| **专栏2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专项行动**2025年，结合峨眉实际，力争基本完成2000年前建成的需改造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任务。**1.有序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进一步摸清城镇老旧小区底数，合理确定改造内容，科学编制专项改造规划和年度改造计划并有序组织实施。到2025年，基本完成全市2000年底前建成的493个老旧小区的基础性改造。**2.建立相关实施支撑机制。**加快建立改造项目组织实施机制、资金合理共担机制和配套政策体系，确保改造工作顺利进行。 |

**（三）持续完善城乡综合交通体系**

**构建城乡一体化交通网络。**把路网体系建设作为统筹城乡发展的重要抓手，着力推进城乡一体化建设。加快推进县乡道路改善提升工程，畅通联接乡村的“最后一公里”，扩大路网覆盖范围和通达深度，形成以县道为骨干、乡村公路为基础的干支相连、布局合理、具有较高服务水平的农村公路网，实现县域内乡镇半小时交通圈。重点推动与国省干线、农村路网与旅游景区、经济开发区、农业园区等重要产业园区之间的无缝连接，加快建设一批资源路、产业路、旅游路。推动货运通道向旅游通道转变、生产通道向产业大道转变、生态通道向康养廊道转变。推动“四好农村路”升级版建设，继续完善农村路网，重点推进南部山区道路建设，完善生命安全防护、桥涵配套工程，提升公路管护水平。

**完善城市道路交通系统。**科学制定和实施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统筹城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树立“窄马路、密路网”的城市道路布局理念，建设快速路、主次干路和支路级配合理的城市道路网络，加强支路街巷路建设改造，打通“断头路”，增强路网的通达性；提高路网密度，构建路网结构“微循环”。加强城市公共停车场建设，补齐城市停车需求短板，推进停车设施规划建设管理体系化，以居住区、高铁站、客运站、医院、学校、旅游景区等特殊地区为重点，在内部通过挖潜及改造建设停车设施，并在有条件的周边区域增建公共停车设施。

**适应人民群众对交通出行的新要求。**科学设置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设施，以满足交通安全、视觉舒适的基本功能需求为前提，推进城市道路照明设施建设。集约设置各类杆体、箱体、地下管线等设施,逐步将各类设施有序布置在设施带中,加强无障碍和适老化设施建设,推进现有道路无障碍设施改造,提升无障碍出行水平。加快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建设，鼓励老旧小区改造中电动汽车充电装置合理配建，推动新建小区配套建设或预留建设充电基础设施。

|  |
| --- |
| **专栏3城乡综合交通建设****1.城乡道路和桥梁建设改造工程。**推动G245线高桥镇至桂花桥镇、G245线大为镇（大为村）至峨边县沙坪镇(万漩）段、G245线高桥镇至龙池镇（杨村铺）段、S104线龙池镇（金川村）至九里镇段新建工程、S429线绥山镇（太阳村）至绥山镇（城西村）段新建工程，实施S308线太泉村至大楠村道路建设工程、S429向峨眉山市经沙湾区至五通桥区段新建工程，G245线扁担桥、马店桥、楠香桥、硝水沟桥、杨村铺桥和S429线冷水桥等危桥改造。规划建设农村公路447.34公里。其中：县道131.37公里，乡道115.96公里，村道200公里，拆除重建丰收大桥等危桥，建设朱坎、名山等2处养护站。**2.城市公共停车场和充电桩建设工程。**新增城市公共停车场5个，停车位1000个；合理配建电动汽车充电桩150个。 |

**（四）强化市政基础设施支撑保障**

**增强城乡供水能力。**持续实施城乡一体、景城一体的集中供水、管网延伸建设改造，加快建设观音湖第三水厂备用水源，推动景城管网联通，实现“一张网、三水源”，解决供水工程或城市供水管网延伸工程未能覆盖的“空白区”；推进城市供水管网改造，有效降低管网漏损率；整体推进村镇供水管网提升改造和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全面解决农村人口安全饮水。加强城市分质供水规划研究，因地制宜推进分质供水设施建设；加大再生水利用设施建设，不断拓宽再生水利用途径，鼓励在城市新区和产业园区率先推行再生水和雨水等非常规水利用。

**推进燃气设施建设。**加快气源、输配系统建设，构建气源多元化、供气网格化、运行智能化的安全供气体系，加快建设广覆盖、多层次的燃气输配设施系统，全面增强燃气供应能力和应急保障能力；“十四五”期间，建成“二主一应急”的气源格局，供气能力达到60万/日；加强城镇燃气管网系统建设和优化提速，实现分区管控，低气压得到全面治理，供气更加稳定可靠；推进城市燃气管网建设向乡镇延伸，逐步实现城乡燃气设施一体化，实现供区农村燃气村村通；着力推进材质老化或漏损严重城镇老旧燃气管网的升级改造，构建系统完善的城镇燃气管道网络，提高城镇燃气服务水平和管网覆盖面积；加强燃气储配设施建设，提高城镇燃气调峰、应急、储备能力；推动点供和分布式能源应用，优化完善加油加气站布局，稳步推进LNG加气站建设；加快智能技术的应用，强化城市燃气安全监管，加强城市燃气管网基础信息普查和事故隐患排查工作，实现输气干线无人机、巡检车激光巡检全覆盖，实现配气站SCADA智能系统全覆盖，实现输配系统关键节点状态监测控制全覆盖，实现管网系统GIS建设全覆盖以及区域配气站无人操作全覆盖，切实提高城镇燃气安全运营水平和保障水平。

**提升污水收集处理效能。**补齐城中村、老城区、城郊以及集镇等区域的设施短板，完善配套污水管网建设；系统摸排污水收集设施功能状况和错接混接等问题隐患，及时实施改造提升；对集镇居民小区和自建房因地制宜开展雨污分流改造，尽力减少雨污混流，切实提高集镇污水收集效率；建设和完善城市污水再生利用设施，积极推动污水资源化利用。进一步加强农村污水处理能力，因地制宜采用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建设模式和处理工艺，推动城镇污水管网向周边农村延伸覆盖，农村分散式污水处理设施优先选用生态处理工艺，至2025年，实现农村生活污水基本得到有效治理。

**增强城市防洪排涝能力。**补齐城市排水防涝短板，保障排水防涝安全，坚持自然与人工相结合、地下与地上相结合，构建“源头减排、雨水收排、排涝除险、超标应急”的城市排水防涝体系。全面整治易涝区域，针对建成区内低洼地段及集中汇水区域、城区重要基础设施等重点易涝部位，开展专项整治。结合自然地形地貌、城市内河、次干道路、排水明渠干沟建设，建设雨洪行泄通道。落实低影响开发理念，因地制宜采取海绵建设措施，推进区域整体治理，提高雨水积存和蓄滞能力。

**完善垃圾收运处理体系。**全面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和建筑垃圾综合治理,规范生活垃圾分类投放与收集，逐步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收运网络，不断配套完善分类收集、分类运输相关设施设备，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收运系统。统筹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和资源回收利用设施建设。

**持续推进“厕所革命”**。城镇建成区按照“生活圈”等相关标准规定要求，统筹推进标准化公共厕所建设，加强公建附属厕所对外开放工作，完善指示牌等配套设施，切实改善公厕整体卫生条件和残障人士如厕条件。到2025年，城镇建成区公厕实现均衡布局和网格化满覆盖。以水冲式无害化卫生厕所改造为重点,全面推进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改造。新建农房应配套室内水冲式无害化卫生厕所及粪污处理设施设备。合理安排农村公共厕所建设目标任务,健全农村公厕管护制度,加强文明如厕、卫生防疫等宣传教育。

|  |
| --- |
| **专栏4 城乡市政基础设施提升专项行动****1.城镇供水设施建设与升级改造工程。**实施峨眉山市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城区供水工程、景城供水一体化工程、峨眉山市第四水厂、第五水厂、龙池水厂等新建水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城区区域计量、管网改造工程、水价改革基础设施、防汛非工程措施技改项目、峨眉山市二供设施提升改造工程、村镇供水管网提升改造及区域计量工程、龙门乡集镇供水保障工程、峨眉山市取水在线监管平台建设等项目。**2.城镇燃气输配设施建设与改造工程。**建成“二主一应急”的气源格局，供气能力达到60万/日；新建和优化天然气管网及设施，完善张沟开发区、峨眉河休闲度假产业带、“娥眉山居”民宿聚集区、“悠然南山”民宿聚集区、食品饮料园区、工旅融合示范园区、南翼新城等燃气配套设施建设；加强天然气门站和加气站建设，新建第二气源调压站1座，新建LNG加气站一座，完善城市燃气供应系统。**3.城镇污水收集处理提质增效工程。**实施峨眉河流域水环境治理项目，实施实施城南、城北片区污水管网改造工程，实施峨眉山市第二批次污水管道非开挖修复工程。**4.垃圾分类高标准推进工程。**配套建设和完善分类设施，加大分类投放、收集、运输设施投入，优化转运点和分拣中心布局，构建垃圾分类全过程实施体系。增加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运输设施以及设施冲洗装置等；对现状3座垃圾中转站设备进行更新；新建农村收转运一体化移动垃圾中转站3座；置换3辆18吨压缩车，提升垃圾清运能力；实施农村垃圾治理提升工程。实施峨眉山市餐厨垃圾处理工程，规模50吨/日。实施大件垃圾破碎处置工程，规模30吨/日。 |

**（五）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开展智能化市政设施建设和改造。**实施智能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计划，对供水、排水、供电、燃气等市政基础设施进行升级改造和智能化管理；推进智能化感知设施建设和智能感知设备部署，建立全面感知、可靠传输、智能处理、精准决策的城市基础设施智能化监管体系，进一步提高市政基础设施运行效率和安全性能。强化智能化市政设施监管，加快“互联网+市政监管”等多维度深度应用，整合市政设施建设和运行信息资源，推动构建市政设施 CIM 平台数据库，推进智能化安全管理，力争通过监管可视化、数据标准化、风险预警化、问题追溯化、信用等级化、责任认定化，实现全过程和全周期智能化监管。

**加快城市信息模型基础平台建设。**全面推进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建设，打造智慧城市的基础平台，构建包括基础地理信息、建筑物和基础设施三维模型的CIM平台数据库，在城市体检、城市安全、智慧市政、智慧交通等方面深化CIM平台应用，推动城市建设管理的数字化、网格化、智能化发展。

**建设并完善城市体检评估信息平台。**整合城市信息模型、数字城管、城市大脑等信息平台数据,实现城市体检评估数据协同、分析诊断、监测预警、跟踪反馈和综合分析评估等功能。推动城市体检平台与基于CIM平台的智慧水务、燃气基础设施数字平台、污水处理设施及垃圾处理设施信息化等市政基础设施智能化管理平台的对接,支撑前端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的高效运行,推动城市精细化治理和高品质发展。

|  |
| --- |
| **专栏5 开展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行动****1.智能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工程。**组织实施智能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行 动计划，对供水、排水、供电、燃气等市政基础设施进行升级改造和智能化管理。2.**加快推进智慧社区建设工程。**实施社区公共设施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和管理，加强社区智能快递箱等智能配送设施和场所建设，推动物业企业大力发展线上线下社区服务业。**3.市政设施信息模型（CIM）平台建设工程。**推动打造智慧城市基础平台，逐步更新完善数据库，对接CIM平台加快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三维电子报建。**3.建设智能化城市安全管理平台工程。**以CIM平台为依托，整合市政设施建设和运行信息资源，加强城市安全智能化管理，深化智能化城市安全管理平台应用。**4.推进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建设工程。**建立集感知、分析、服务、指挥、监察等为一体的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对接一体化智能化公共数据平台，建设完善数字化市政基础设施体系。 |

**（六）系统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品质**

**加强园林绿化建设。**统筹区域城乡生态空间，构建城乡一体、内外有机联系的生态绿地系统。加强山城融合、景城融合、城乡融合，强化城市绿地与外围山水林田湖等各类生态空间的衔接，加强河湖水系自然连通，推进水网、路网、绿网有机融合，构建面向全域旅游的城乡绿道网络，发挥绿道串珠成线、整合资源的优势，助力生态立市文旅兴市。结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及时修编城市绿地系统专项规划。继续深入实施“绿化峨眉”工程，推进城市及周边绿化建设，扩大城市绿地规模，提高城市绿化质量。精心策划实施水体公园、湿地公园等一批亲近自然、特色鲜明的城市生态景观。抓好峨眉河、虎溪河、赶山河、跃进渠、临江河两岸综合整治，建设滨河绿地，形成水系与绿地相互交织的生态廊道。以“公园城市”理念为指引，优化城市绿地布局结构，提高公园绿地空间分布系统性与均衡性，构建大中小级配均衡、特色鲜明、分布均衡的城市公园体系，合理布局绿心、绿楔、绿环、绿廊等结构性绿地，结合社区生活圈均衡布局社区公园，因地制宜建设“口袋公园”、街心小游园等，严格执行绿线管理制度。加强城乡道路绿化建设，对全市村庄实施农村道路绿化，对乐峨快速通道、夹峨路、高铁两边、乐峨高速路两边等峨眉山市主要交通干道两边可视范围内实施树种改造更新工作，提升城市景观，打造宜居家园。

**保护传统历史文化。**严格保护峨眉山世界文化与自然遗产，整体保护市域内历史文化资源，协调保护与发展的关系，传承佛教名山文化和优秀传统文化，提升城市文化内涵和品质。充分挖掘老城历史文脉，加强历史地段、历史建筑保护力度，在保护历史价值和保证安全的前提下，分类推进历史文化资源活化利用，加强与文化旅游产业深入融合，创新文化展示和价值传承方式，促进功能活化与业态丰富，延续历史文脉。保护城区历史格局，保护和延续清代形成的古城格局，对历史城门北门、水西门、西门、南门、育贤门、东门城门遗址进行标识。维护街区传统格局和风貌保护历史地段、历史街巷，延续传统风貌，包括府前街、文庙街、书院街、状元街、顺河街、西正街。保护各级文保单位和古树名木。保护工业遗产和历史建筑，将具有较高文化价值的建筑确定为历史建筑，结合城市更新、老旧小区改造等工作，引导鼓励对历史建筑进行合理利用，以点带面带动老城区人居环境改善。加大古镇古村落古民居保护力度，持续开展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与传统村落申报工作，坚持活态保护和创新发展，推进传统村落活化利用，以传承乡土文化、彰显峨眉特色、促进利用发展为方向，切实让古镇古村落古民居成为“乡愁”守望地。

**有序推动城市更新。**适度疏解旧城职能，推动旧城更新和风貌提升，针对不同地区特点和问题，有针对性地实施更新改造，改善旧城环境。合理优化旧城区功能，对低效存量用地进行盘活利用，挖掘旧城历史文化资源，优化街道空间，延续传统风貌，采取小规模渐进式的方式分片区更新，加强片区城市设计，提升城市环境和活力。完善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增加公共空间，凸显环境特色，融入文化展示，凸显峨眉特色。城市更新重点包括峨眉山古县城片区、雁门街片区、西正街片区、绥山镇片区以及峨眉河两侧，古县城片区着重考证县城历史地点，展示历史演变，延续“井”字形旧城格局，塑造滨河景观节点；雁门街片区延续旧街巷文化历史与活力；西正街片区延续现有空间肌理，打造传统风貌展示区；绥山镇片区延续现有空间机理，打造传统风貌展示区，增加公共服务设施，增加开敞空间节点，塑造滨河亲水绿地；峨眉河两侧利用存量用地，形成文化休闲娱乐廊道。

**塑造特色城乡风貌。**以绿水青山典范城市为目标，深挖“儒释道食茶武药”七大核心文化资源，充分运用于城乡特色风貌的塑造。加强城市设计，明确风貌定位，坚持宏观格局保护、中观街区管控、微观场所营造，加大对重要街道、滨水岸线、临山地段等重要地区和公园、广场等重要节点的整治改造，促进建筑物、街道立面、天际线、色彩和环境更加协调优美。加强建筑设计方案管控，对重点地段的建筑设计，尤其是标志性建筑方案设计进行严格审查，确保新建建筑符合城市特质，能够为城市风貌增色添彩，提升城市整体形象。强化农房风貌管控力度，总结农房风貌整治提升经验，分年度分步骤开展农房风貌提升行动，以“传统民居”推广应用为抓手，搭建农房建设供需平台，按照“共同缔造”理念，建立政府村集体村民“共谋、共建、共管、共评、共享”体制机制，着力提升乡村整体风貌。

**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按照小规模、组团式、微田园、生态化的要求，坚持山城融合，景村融合，优化乡村生产生活生态空间，统筹推进“四好村”创建和幸福美丽新村建设，精心打造一村一品、一村一韵。按照“多规合一”要求，积极有序推进乡镇、村规划编制，探索建立乡村规划师制度。继续开展“美丽乐山·宜居乡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深入实施生活垃圾处理、污水处理、“厕所革命”、村庄清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五大专项提升行动”，建立行政村常态化保洁制度。加快推进农村基础设施路水电气信“五网”建设。强化农村公共服务供给，合理布局村级活动阵地和便民服务设施，建设一批农村文化综合服务中心，加快发展农村教育、医疗、文化、养老等公益事业，推动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衡发展。挖掘村落文化、民俗风情，保护历史文化、自然风貌，选择历史性和地域个性鲜明、建筑格局和原生态岁月保存较为完整的古村落，因地制宜推进新村聚居点高标准建设，提升农房建设质量，打造幸福美丽乡村升级版。加快培育文明乡风，建设三级“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

|  |
| --- |
| **专栏6 城乡生态园林环境建设和历史文化保护传承****1.城镇园林绿化系统优化工程。**巩固建成区绿地率成果，切实打造人民身边的绿地，实现“300-500米见园”，新增改造高品质公园绿地100公顷以上。**2.城乡绿道完善提升工程。**进一步推进城乡绿道体系建设，完善绿道配套建设，提高绿道总体质量，新建改造城乡绿道20公里。**3.推进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构建工作。**持续开展历史文化资源挖掘，重点推进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的普查认定工作，对认定公布的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及时开展标志牌设计和挂牌保护工作，完成历史建筑测绘建档，建立保护对象数据库。 |

**（七）稳步提升城乡建筑工程品质**

**提高建筑设计水平。**强化规划引领管控，强化法定规划的管控作用，严格依据控制性详细规划提供建设项目的规划条件。提升建筑设计理念，坚持适用经济，回归建筑基本属性，满足人们生产生活的需要，坚持绿色低碳，在确保建筑使用安全的前提下，最大限度节约资源、保护环境，实现可持续发展，塑造建筑美观形象，充分挖掘城市文化资源，强化文化创新传承，体现城市文化内涵，挥建筑师在建筑设计中的引导作用，增强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打造精品建筑，切实提高建筑设计水平。

**提升绿色建筑建设水平。**贯彻执行《四川省推进绿色建筑行动实施细则》，加强绿色设计，绿色施工和运营管理，开展工地扬尘专项治理攻坚行动，加强建筑工地扬尘、噪音等污染控制；公益性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推动城镇新建民用建筑全面建成绿色建筑。结合老旧小区改造推进城镇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完善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工作机制。加强公共建筑节能管理，完善建筑能耗监管体系，推动建筑节能与互联网技术融合。

**提升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水平。**强化对工程建设全过程的质量监管，推动质量监管信息化建设，完善工程质量诚信体系建设，推动建立建筑工程质量评价制度，完善人民群众参与质量治理机制，打造“优质优价”、“优质优先”市场环境。

**提高农村房屋建设和管理水平。**扎实开展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在全面完成摸底排查和评估鉴定的基础上，科学制定分类处置措施，压茬推进问题整治。继续实施农村危房改造，适当扩大对象范围，使更多困难群众享受农房建设政策红利。统筹协调各类农房建设和土坯房改造，开展农村建筑工匠培训，加强技术帮扶和指导，着力培养一批农房建设技术领头人，发展一批“小、特、专”的施工队伍，助力乡村振兴。规范农房建设管理程序，规范用地建房审批、风貌设计把控、质量安全监管、竣工验收备案等全过程管理。探索打造“数字农房”管理服务平台，积极推动数字乡村建设工作。

|  |
| --- |
| **专栏7开展建筑品质提升行动****1.绿色建筑创建行动。**参照《四川省推进绿色建筑行动实施细则》，加强设计、施工和运行管理，推动城镇新建建筑全面建成绿色建筑。**2.农村危房改造工程。**继续扩大改造对象范围，统筹协调各类农房建设和土坯房改造，到2025年，使更多困难群众享受农房建设政策红利。 |

**（八）不断提高城乡综合治理能力**

**创新城市治理方式。**完善城市综合管理服务体系，持续提高城市综合管理服务水平。下足“绣花”功夫实现城市共建共治共享，从“城市管理”向“城市服务”转变。形成网格化全周期管理模式，形成“城区-街区-网格”的联动管理系统。建设智慧城市管理平台，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建设城市综合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加强对城市管理工作的统筹协调、指挥监督、综合评价，推行城市治理“一网统管”。推动城市社会管理的信息化、动态化，保证城市运行中出现的社会问题能够及时反映、及时处理、及时解决，全面提高城市管理效率，并逐步建立沟通快捷、分工明确、责任到位、反应快速、处置及时、运转高效的城市社会管理长效机制。构建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开放共享的基层管理服务平台。

**深化城市管理体制改革。**建立健全党委政府统筹协调、部门协同合作、指挥顺畅、运行高效的城市管理体系，强化城市管理综合行政体制和执法能力建设。坚持依法治理，加快推进城市管理法制化建设，注重运用法治思维和法制方式解决城市治理突出问题。加强城市管理执法队伍建设，组织开展执法能力提升行动，推进城市管理执法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加强执法人员教育培训，全面提升队伍政治素养、法制素养和执法能力。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提升乡村治理水平。**深化村民自治实践，加强农村群众性自治组织建设，健全和创新村党组织领导的充满活力的村民自治机制。全面建立健全村务监督委员会，推行村级事务阳光工程。依托村民会议、村民代表会议、村民议事会、村民理事会、村民监事会等，形成民事民议、民事民办、民事民管的多层次基层协商格局。大力培育服务性、公益性、互助性农村社区社会组织，积极发展农村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推进治理方式和治理手段的转变，探索建立“互联网+”治理模式，提升乡村治理的智能化、信息化、精准化、高效化水平。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实施**

人民政府是实施城乡人居环境建设的责任主体和实施主体，要把城乡人居环境建设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建立政府统一领导、牵头部门抓总、有关部门密切配合的工作推进机制，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局面；住房城乡建设、发展改革、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水利、交通运输等各相关部门要加强沟通协调，及时研究制定相关政策，协调解决城乡人居环境建设中的重大问题，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推进态势，共同推进规划实施。

**（二）加强资金保障**

逐步建立政府、市场、社会共同参与的多元化、多形式城镇建设投融资机制，拓宽融资渠道，保障城乡人居环境建设投入。确保对城乡人居环境建设的资金投入力度，统筹安排各项资金，集中力量办大事。创新投入方式，优化支出结构，健全以财政贴息、以奖代补、风险补偿、金融激励等间接方式为主的财政支持体系，鼓励和引导市场资本、社会资本、民间资本参与投入城乡人居环境建设运营。通过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等形式，积极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城乡人居环境项目建设。

**（三）强化土地保障**

会同自然资源等相关部门，加强保障性住房、海绵城市、给水、燃气、污水处理、生活垃圾、道路桥梁、绿地和绿道等城乡人居环境建设项目的用地保障，尤其是土地供应要向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倾斜。

**（四）加强人才建设**

积极吸引城乡人居环境建设相关行业的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和职业培训，加强现有相关行业各类人员的技能培训，加快培养一批懂城市、精业务、善管理的干部，健全城乡人居环境规划、建设、运行、管理队伍。

**（五）强化监督建管**

加强政府监督管理职能，按照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等有关规定，建立起审计、监察、重大项目稽查等各环节之间既相对独立又相互联系、既相互依赖又相互制约的关系。加强资金管理，规范资金使用，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行业诚信体系建设，加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质量安全和文明施工管理，健全质量安全保障体系。

**（六）强化宣传动员**

通过召开动员大会、举办专题培训、组织外出考察、编发工作简报、悬挂横幅、发放宣传单等方式，全面动员广大群众参与城乡人居环境建设行动。利用当地宣传媒体，大力宣传人居环境建设。积极总结和推广各地在人居环境建设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发挥示范带动。

附表

**城乡人居环境建设重大项目一览表**

| **专项** | **序号** | **项目类型** | **建设性质** | **规模** | **实施期限** | **总投资额（万元）** |
| --- | --- | --- | --- | --- | --- | --- |
| **生态环境建设** | 1 | 峨眉山市森林质量提升工程 | 生态提升 | 总任务15万亩，其中多彩通道、森林小镇景观林集约栽培1.27万亩，低产低效林改造1.3万亩，大径材培育12.43万亩 | 2022-2025 | 12000 |
| 2 | 乐山市2021年横断山区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项目（峨眉山市） | 生态提升 | 退化林修复0.05万亩 | 2022-2022 | 30 |
| 3 | 峨眉山风景名胜区环境保护及提质增效建设项目 | 整治修复 | 拆除违建面积215600平方米搬迁880人，对违建拆除后进行复垦和生态修复 | 2022-2023 | 65000 |
| 4 | 茶林生态旅游示范带项目 | 生态提升 | 新建约3000亩示范林 | 2022-2022 | 450 |
| 5 | 峨眉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 整治修复 | 对引青进峨河湖库连通项目进水口进行改造；对老城区地下污水管道进行非开挖修复；新建、改造雨污管网约65公里 | 2020-2023 | 4130.59 |
| 6 | 高桥镇矿山生态修复工程 | 生态修复 | 2500亩矿山生态修复及植被恢复 | 2023-2024 | 4250 |
| 7 | 长滩河、金银河、红旗河生态修复整治工程 | 生态修复 | 13.5公里所在河道沿河两岸绿化美化、河堤整治等 | 2023-2025 | 900 |
| 8 | 普兴乡泥溪河流整治 | 整治修复 | 5公里 | 2023-2024 | 375 |
| **住房保障** | 9 | 万年西路片区棚户区改造 | 拆除重建 | 面积约为3.5公顷 | 2022-2025 | 33751 |
| 10 | 三台山街片区棚户区改造 | 拆除重建 | 面积约为7公顷 | 2022-2025 | 67501 |
| 11 | 老旧小区改造 | 改造 | 分批改造514个老旧小区，包括教师小区、供电所家属区、矿泉厂家属区、景秀家园小区、六中家属区、符北小区等。 | 2021-2025 | 21936 |
| 12 | 冠峨、符汶及城南片区安置房项目 | 新建 | 冠峨、符汶、城南3个安置点，安置房规划总用地面积15公顷 | 2022-2025 | 144645 |
| **道路交通** | 13 | G245高桥至桂花桥改线工程 | 新建 | 全长16.8公里 | 2020-2024 | 12500 |
| 14 | G245大为镇至峨边县改线工程 | 新建 | 全长3.5公里 | 2024-2025 | 3500 |
| 15 | X142苏九路（阮河坝至车箭村段）改建工程 | 改建 | 全长3.39公里 | 2021-2022 | 1100 |
| 16 | X148九沙路（临江桥至连峨村段）改建工程 | 改建 | 全长13.6公里 | 2022-2023 | 9300 |
| 17 | X155符九路（黑桥村至下河村段）改建工程 | 改建 | 全长21.88公里 | 2021-2023 | 8000 |
| 18 | X157飞龙路（太坪村至草池村段）改建工程 | 改建 | 全长13.68公里 | 2024-2025 | 4100 |
| 19 | G245峨胜水泥连接线新建工程 | 新建 | 全长4公里 | 2021-2022 | 1500 |
| 20 | 峨汉高速龙池连接线新建工程 | 新建 | 全长2公里（含隧道400m） | 2023-2024 | 15000 |
| 21 | Y009高沙路（严寺村至双土地段）改建工程 | 改建 | 全长16.01公里 | 2022-2024 | 4850 |
| 22 | Y010沙龙路（连峨村至毛天村段）改建工程 | 改建 | 全长27.11公里 | 2023-2025 | 8150 |
| 23 | Y013万金路（万村村至金川村段）改建工程 | 改建 | 全长17.37公里 | 2024-2025 | 5300 |
| 24 | Y014龙大路（强化水泥厂至林家村段）改建工程 | 改建 | 全长20.58公里 | 2021-2024 | 6200 |
| 25 | 大为镇金鹤村8组通组道路硬化工程 | 改建 | 全长2公里 | 2021-2025 | 160 |
| 26 | G245-杨村3组连接线道路拓宽 | 改建 | 全长1公里 | 2021-2021 | 93 |
| 27 | 甘溪沟到飞水岩瀑布旅游环线工程 | 新建 | 全长4.5公里 | 2021-2025 | 500 |
| 28 | 大兴街接G245新建大桥工程 | 新建 | 长140米，宽6米，高15米，跨度105米 | 2021-2025 | 350 |
| 29 | 国省道危桥改造工程 | 改建 | 改建马店桥、楠香桥、硝水沟桥、杨村铺桥、冷水桥等5座危桥 | 2022-2023 | 800 |
| 30 | 农村公路危桥改造工程 | 拆除重建 | 丰收大桥、符溪大桥 | 2021-2025 | 570 |
| 供水 | 31 | 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 | 新建 | 新建水厂、供水管网等相关设施。近期供水量8万立方米/天，远期供水量20万立方米/天，解决20万人饮水 | 2020-2023 | 20000 |
| 32 | 城区供水工程 | 新建 | 改造城区供水管网共计约132公里；对第二水厂、第三水厂等设施设备提标改造；智慧水务建设等 | 2021-2023 | 33000 |
| 33 | 农村供水改造工程 | 改建 | 新建水源点、蓄水池、铺设水管等配套设施 | 2022-2024 | 440 |
| 燃气 | 34 | 张沟开发区燃气建设工程 | 新建 | 新建燃气输配管网约5公里 | 2022-2024 | 500 |
| 35 | 峨眉河休闲度假产业带燃气建设工程 | 改扩建 | 改建、扩建市政燃气管道约3公里 | 2021-2025 | 360 |
| 36 | “娥眉山居”民宿聚集区燃气建设工程 | 改扩建 | 改建、扩建市政燃气管道约2公里 | 2022-2023 | 250 |
| 37 | “悠然南山”民宿聚集区燃气建设工程 | 新建 | 新建燃气输配管网约5公里 | 2022-2023 | 500 |
| 38 | 食品饮料园区燃气建设工程 | 新改建 | 新建、改建燃气管道约2公里 | 2021-2025 | 250 |
| 39 | 工旅融合示范园区燃气建设工程 | 新建 | 新建燃气输配管网约7公里 | 2021-2025 | 700 |
| 40 | 南翼新城燃气建设工程 | 新建 | 新建燃气输配管网约2公里；新建第二气源调压站1座 | 2022-2025 | 320 |
| 污水处理 | 41 | 城市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 改建 | 城市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配套管网建设 | 2022-2023 | 5996 |
| 42 | 乡镇污水管网完善工程 | 新改建 | 高桥、九里、乐都、大为、新平区域配套污水管网建设 | 2022-2024 | 1800 |
| 43 | 乡镇污水处理站提标改造工程 | 改建 | 龙池、双福、普兴、龙门四乡镇污水处理站提标改造 | 2022-2024 | 1873 |
| 44 | 第二批次污水管道非开挖修复工程 | 改建 | 15公里 | 2021-2023 | 2400 |
| 45 | 两堰一沟周边管网雨污分流工程 | 改建 | 4公里 | 2022-2023 | 1200 |
| 46 | 城区、城南及桂花桥镇污水管网建设工程 | 新建 | 40公里 | 2021-2022 | 6170 |
| 47 | 九里镇污水管网完善工程 | 新建 | 新建九里镇污水管网3.5公里 | 2022-2023 | 1014 |
| 48 | 南翼新城污水管网建设工程 | 新建 | 新建南翼新城污水管网10.6公里 | 2022-2024 | 3053 |
| 环境卫生 | 49 | 餐厨垃圾处理项目 | 新建 | 50吨/日 | 2023-2023 | 1500 |
| 50 |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运输设施，设施冲洗装置采购项目 | 新增 | 电瓶分类收运车16辆、电瓶冲洗车5辆、分类收集设施500套 | 2021-2022 | 123 |
| 51 | 垃圾中转站设备更新项目 | 更新 | 3处垃圾中转站设备更新 | 2021-2022 | 160 |
| 52 | 大件垃圾破碎处置项目 | 新建 | 3吨/日 | 2021-2022 | 750 |
| 53 | 城市垃圾清运能力提升项目 | 更新 | 置换3辆18吨压缩车 | 2021-2022 | 165 |
| 54 | 农村收转运一体化移动垃圾中转站项目 | 新建 | 新建5个 | 2021-2022 | 420 |
| 55 | 环卫智能化管理项目 | 新建 | 设备购置、运行维护 | 2021-2022 | 80 |
| 56 | 农村垃圾治理提升项目 | 新建 | 设备购置、宣传管理 | 2022-2023 | 117 |
| 57 | 城镇公共厕所建设项目 | 新改建 | 新建3座，改建2座 | 2021-2023 | 320 |
| 排水防涝 | 58 | 峨眉河北岸河堤整治工程 | 防洪提升 | 建设长度380米 | 2021-2022 | 3000 |
| 59 | 饿涝堰排洪分流整治工程 | 防洪提升 | 沿省道308线道路西侧新建排洪暗沟2公里；对人民医院至金顶南路段堰渠进行疏通清淤，并进行景观打造，长度550米 | 2021-2022 | 4800 |
| 60 | 峨眉河三号闸坝升级改造 | 防洪提升 | 升级改造 | 2022-2023 | 5000 |
| 61 | 赶山河峨山镇治理工程 | 水系治理 | 对赶山河（货运大道至峨九路）进行综合治理，治理河道长度5.7公里，新建堤防、护岸11.4公里。 | 2022-2023 | 6000 |
| 62 | 饿涝坝堰治理工程 | 水系治理 | 于佛光南路新建分流渠道320米；拓宽名山路排洪沟，长度430米。 | 2021-2022 | 1000 |
| 63 | 麻门堰、花秋堰治理工程 | 水系治理 | 对沟渠进行升级改造，长度2.9公里。 | 2022-2023 | 2000 |
| 64 | 黄沽堰治理工程 | 水系治理 | 将黄沽堰未硬化段进行改造，长度1公里，沿线涵洞2座。 | 2022-2023 | 2000 |
| 65 | 红星片区排水防涝建设项目 | 新建 | 红星片区周边小区道路，配套雨污水管道，亮化、绿化等附属设施，长度4公里。 | 2022-2023 | 4000 |
| 66 | 光明大道排水防涝建设项目 | 改造 | 改造长度9.2公里 | 2022-2024 | 5000 |
| 67 | 峨秀湖片区排水防涝建设项目 | 新建改造 | 对秀湖东路峨眉山站周边街道进行雨污分流，改造道路长度2公里；“莲花湖”、“见山府”片区周边小区道路，配套雨污水管道，亮化、绿化等附属设施，涉及新建道路长度5.5公里。 | 2022-2024 | 10400 |
| 68 | 城北片区排水防涝建设项目 | 新建改造 | 对符北路老旧雨污水管道进行整治，长度1公里；老夹峨路沿线新建雨水管，长度1.2公里；佛光东路周边街道进行雨污分流，长度2公里。 | 2022-2024 | 8400 |
| 69 | 马路桥片区排水防涝建设项目 | 升级改造 | 对峨山镇周边小区雨污水管道进行雨污分流升级改造，长度2.2公里 | 2022-2023 | 1900 |
| 70 | 峨眉山市防洪防涝理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 新建 | 建立城市防洪防涝预警监测平台，实时监控汛情、涝情、灾情，及时采取相应防范救援措施 | 2024-2025 | 500 |
| 71 | 峨眉山市山洪灾害高风险区标准化示范试点建设 | 新建 | 对冷水河、双福河流域进行山洪灾害补充调查、监测系统完善、预警模型开发、预警系统完善、群测群防体系建设等。 | 2022-2022 | 300 |
| 海绵城市建设 | 72 | 安川、南翼片区海绵化建设项目 | 新建 | 海绵城市建设面积2平方公里 | 2021-2025 | 20000 |
| 人居环境提升 | 73 | 市域风貌提升工程 | 改造提升 | 分类对城区周边、景区周边以及山区乡镇集镇进行农房风貌提升 | 2022-2024 | 7000 |
| 74 | 龙池湖生态湿地公园 | 新建 | 打造环龙池湖40公顷生态湿地公园 | 2023-2025 | 5000 |
| 75 | 城市“口袋公园”建设工程 | 新建 | 新建城市“口袋公园”约6个，配套建设文化、体育设施。 | 2023-2025 | 3000 |
| 76 | 峨眉山市峨秀湖环湖绿道工程 | 新建 | 绿道长约4.8公里 | 2022-2022 | 400 |
| 77 | 峨眉绿道项目 | 新建 | 从符文桥至旅博大桥南北两侧建设长6公里，宽3.5米的绿道。 | 2022-2025 | 680 |
| 78 | 峨眉山市中心城区北部片区有机更新项目 | 改造提升 | 原739厂片区、原城东2—4组片区、雁门街片区、盐业公司片区、绥山镇政府片区拆迁安置、保留建筑改造、现状建筑改造、历史文化长廊及风貌提升项目、打造特色街区及配套相关设施等。 | 2023-2025 | 150000 |